

证券代码: 874332

证券简称: 文峰光电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任职和议事制度》等有关规定, 作为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 我们对将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 基于独立判断, 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关于聘请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认真核查了解,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 其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 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勤勉尽责, 顺利完成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我们同意该议案,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淮南文峰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孙方社、汪金兰、余晖
2024年4月29日